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21-045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30日，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列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自2021年3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0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1年9月6日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除以下73名核查对象之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王金龙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200	-
2	王迪通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5,600	-
3	侯文杰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00	200

4	高新楠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3,100	-
5	骆守勇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	-
6	徐蒙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8,300	23,100
7	于洋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00	-
8	王庆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0,200	20,200
9	赵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	100
10	李新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	800
11	曹友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528,200	200,000
12	晏礼元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	100
13	张义柱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400	10,400
14	戴海洋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800	1,800
15	谢利波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3,400	183,400
16	张之光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3,000	900
17	徐猛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900	3,000
18	宋士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6,400	16,400
19	周斌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	15,000
20	苏春雷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1,200	10,400
21	谭云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3,300	7,700
22	徐杰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8,000	26,000
23	逢晓飞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200	-
24	马振文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500	1,500
25	胡文龙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65,600	-
26	王向威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	1,300
27	陈萌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000	-
28	汪可标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200	4,200
29	张文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0	1,000
30	江广林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00	300
31	王艳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400	-
32	陈国栋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00	12,000
33	陆红来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000	-
34	于先锋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400	2,400
35	徐春雷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000	2,000
36	王会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600	100
37	赵光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6,100	5,000

38	韩锋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5,900	12,200
39	叶森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400	4,400
40	陈嘉雪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100	1,100
41	朱传军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600	600
42	孙伯江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	100
43	茅杰军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000	3,000
44	孙洪亮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900	300
45	范余辉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1,000	14,000
46	曾运江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800	-
47	徐同杰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3,600	25,600
48	刘爱社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00	800
49	李生林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5,700	105,000
50	高玉检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400	25,600
51	刘发军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6,600	4,200
52	薄生祥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700	5,200
53	王颖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900	1,900
54	蔡德军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400	36,400
55	王芳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700	800
56	葛万利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700	400
57	孙克美	高级管理人员焦青太 直系亲属	321,200	-
58	徐光耀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400	-
59	王元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300	3,300
60	于宽明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00	800
61	丁玮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2,100	42,100
62	汪韬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100	1,100
63	吴江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500	4,200
64	袁庆祝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2,200	2,000
65	魏玉清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900	1,900
66	刘文香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800	4,800
67	张景珊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	200
68	潘大潮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85,000	10,000
69	李俊峰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3,500	-
70	费相人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4,500	-

71	李豪举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000	-
72	邢春伟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11,700	12,700
73	刘燕	核心骨干/业务人员	20,900	11,100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

1、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2、上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其完全基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时，公司尚未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